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張宜臻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58

電子信箱：1002857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0900708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1090070834\_Attach01.JPG)

主旨：轉知臺南市政府辦理「CEDAW創意宣導作品徵選」活動，  
請貴校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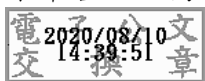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府109年8月6日府社綜字第10901974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廣CEDAW公約，宣導多元性別權益、消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等吸引民眾對性別議題的關注，鼓勵民眾拍攝創意影片、製作創意文宣，以推展性別平等觀念。
- 三、旨揭活動說明如下：
  - (一)「CEDAW創意宣導作品徵選」，活動總獎金高達12萬9,000元，第一名獎金分別為影片組3萬元、文宣組1萬元。
  - (二)活動詳情請參考臺南市政府性別主流化專區(<https://ge.tainan.gov.tw/>)與臺南市政府性別平等辦公室粉絲專頁(<https://reurl.cc/R4Aylx>)。
  - (三)若有活動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臺南市政府性別平等辦公室，鄭小姐(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763)。



四、檢附活動海報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